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25-051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四维图新	股票代码	0024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孟庆珩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永旭南路1号四维图新大厦		
电话	010-82306399		
电子信箱	dongmi@navinfo.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60,602,272.47	1,666,898,266.64	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0,541,634.94	-355,650,846.12	1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7,214,075.63	-364,152,479.76	12.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0,457,591.88	194,138,720.53	-146.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30	-0.1541	13.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30	-0.1518	12.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1%	-3.61%	0.0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959,944,737.13	11,033,094,136.51	-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481,523,846.92	8,757,260,038.68	-3.1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6,8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屹唐新程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3%	147,843,309	0	不适用	0
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屹唐同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37%	80,00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四维测绘技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9%	42,435,386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2%	31,195,483	0	不适用	0
林芝锦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	30,846,063	0	质押	30,846,000
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0%	28,490,448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2%	21,894,65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证人工智能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6%	20,349,224	0	不适用	0
合肥高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6%	18,058,082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4%	12,915,35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北京屹唐新程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屹唐同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除上述股东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5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202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2025年7月3日,公司披露《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司于2025年7月2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将28,350,000股股票过户至公司开立的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25-049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有关人员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2025年8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以非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鹏先生主持,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3、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5年9月23日届满,目前所持有公司股票尚未全部出售。根据《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管理规定,将本计划存续期继续延长至2026年3月23日。除此之外,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

关联董事程鹏先生、毕垒先生、姜晓明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25-050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20日以非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和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及有关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栩娜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孟庆昕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的专项审核意见为: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25-053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议案》,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继续延长至2026年3月23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委托上银瑞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设立上银瑞金一四维图新1号资产管理计划并进行管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认购本公司为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而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述“重大资产重组”是指本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杰发科技(合肥)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同时募集配套资金。该计划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21,071,092股,认购价格为17.02元/股,上述认购股份已于2017年3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锁定期为自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019年6月10日,公司披露《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以总股本1,308,310,4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14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权益分派完成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调整为31,606,638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3,620,38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5%。

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情况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48个月,即自2017年3月23日至2021年3月23日。公司于2021年3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1年9月23日;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议案》,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2年3月23日;公司于2022年3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议案》,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2年9月23日;公司于2022年8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议案》,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3年3月23日;公司于2023年3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议案》,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3年9月23日;公司于2023年8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议案》,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4年3月23日;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议案》,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4年9月23日;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议案》,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5年3月23日;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议案》,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5年9月23日。

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5年9月23日届满,目前所持有公司股票尚未全部出售。根据《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管理规定,将本计划存续期继续延长至2026年3月23日。除此之外,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25-054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四维图新”)及下属公司合肥杰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发科技”)、武汉杰开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开科技”)、北京世纪高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高通”)、中寰卫星导航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寰卫星”)获得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美国专利商标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简介
地图数据的处理方法、设备及系统	ZL202010779331.5	2020-08-05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发明实施例涉及地图技术领域,提供一种地图数据的处理方法、设备及系统,以解决现有技术中由于空间数据的数据量较大导致空间数据显示失败的技术问题。
误差区间的确定方法、装置和设备	ZL202010096705.0.2	2020-09-15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申请提供一种误差区间的确定方法、装置和设备。通过该方法能够简化确定误差区间的过程,提高确定误差区间的效率。
对象提取方法及装置	ZL202011238741.5	2020-11-09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申请实施例提供一种对象提取方法及装置。本实施例有效保证了提取的杆状物对象的效果和准确性。
一种地图数据更新方法、系统及云平台	ZL202210298194.2	2022-03-24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发明公开了一种地图数据动态更新方法、系统及云平台,属于地图制图综合、图形图像领域。本发明降低了现行增量数据的数据量,为大量的继承限行几何分组和高效进行限行道路几何匹配奠定基础。
驾驶参考信息提供方法、装置和系统	ZL202310206497.1	2023-03-03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说明书实施例公开了一种驾驶参考信息提供方法、装置和系统。基于该方案,将信息匹配融合得到驾驶参考信息的过程转移至云端,能够降低车端的算力负担。
一种路径匹配方法、装置和高精地图引擎	ZL202310315281.9	2023-03-28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说明书实施例公开了一种路径匹配方法、装置和高精地图引擎。基于该方案,可以确保匹配得到的高精度路径是可通行的。
相机控制方法及系统、存储装置	ZL202001143137.2	2020-12-07	授权发明	杰发科技	本发明公开了一种相机控制方法及系统、存储装置。通过上述方式,本发明能够提高相机控制的稳定性。
电流的采样方法、芯片以及电机相电流的采样装置	ZL202111080891.2	2021-09-15	授权发明	杰开科技	本申请公开了一种电流的采样方法、芯片以及电机相电流的采样装置。通过上述方式,本申请能够对处于扇形区域边沿的当前周期波形进行波形变换,从而使得图使在扇形区域边沿也能获取相电流,进而减少电流采样失真。
Overshoot protection circuit, method, and chip	US12362553B1	2025-04-06	授权发明	杰开科技	本发明涉及一种过冲保护电路、方法及芯片。本发明设置比较电路与开关控制器之间的连接关系,在比较电路的触发下,控制开关控制器切换线性稳压器和粗糙参考电压产生电路、基准源电路之间的连接关系,保证在电源的分压电阻端的电源信号变化下,能迅速切换线性稳压器与基准源电路/粗糙参考电压产生电路的电连接关系,在快速启动线性稳压器时,避免电源信号变化对线性稳压器带来的影响。
路网简图的生成方法、装置及计算机可读存储介质	ZL202210167356.9	2022-02-23	授权发明	世纪高通	本申请提供一种路网简图的生成方法、装置及计算机可读存储介质,涉及交通系统领域,能够降低生成路网简图的工作量。
一种激光雷达点聚类的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	ZL202011604536.6	2020-12-30	授权发明	中寰卫星	本申请公开了一种激光雷达点聚类的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属于自动驾驶中的激光雷达技术领域。通过构建柱状极坐标系网格,实现对激光雷达点云聚类,提高了对目标点云聚类的精度,解决了对于近处目标点云无法正确聚类、容易过滤掉远处目标的问题。
车辆用途的确定方法、装置及计算机可读存储介质	ZL202211160285.3.9	2021-12-24	授权发明	中寰卫星	本申请提供一种车辆的电子围栏的确定方法、装置及计算机可读存储介质,涉及车辆技术领域,能够在不增加成本的情况下提高车辆的电子围栏的预见性和适应性。
车辆用途的确定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ZL202210603353.5	2022-05-30	授权发明	中寰卫星	本发明提供一种车辆用途的确定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涉及车辆技术领域,用于提高确定车辆用途的效率。

上述专利的取得是公司及下属公司坚持持续创新的新成果,上述专利的取得不会对公司近期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助于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充分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并形成持续创新机制,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25-052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0]438号”文《关于核准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公司与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5,600万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25.60元。截至2010年5月7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5,600万股A股,募集资金总额143,36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582.7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36,777.30万元,已于2010年5月7日汇入本公司在相关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账户中,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XYZH/2009A7057]号《验资报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201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号)的精神,公司于2010年末对发行费用进行了重新确认,将广告费、路演费、上市酒会等费用1,090.58万元从发行费用中调出,计入当期损益,最终确认的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5,492.12万元,最终确认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7,867.88万元。

注:由于在财政部财会[2010]25号文件出台之前,各方确认的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6,777.30万元,并已与相关方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财政部财会[2010]25号文件出台之后,公司重新确认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7,867.88万元,导致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比应有余额少1,090.58万元,该笔资金公司已于2011年2月24日由自有资金账户转入募集资金账户。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三家银行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专户银行	专户账号	截至2010年5月7日余额(元)	用途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	40602000018019000004338	317,600,000.00	仅用于高现势性、高精度、精细化车载导航电子地图开发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902432610603	152,800,000.00	仅用于行人导航数据产品开发项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0114014170015930	897,372,984.59	114,500,000元仅用于第二代导航电子地图生产平台开发项目;其余782,872,984.59元用于超募资金存储和使用
合计		1,367,772,984.59	

(2)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025年半年度使用情况

2025年半年度,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1.53万元。

(3)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981,103.36元(包含利息),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专户银行	专户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0114014170015930	募集资金专户	2,981,103.36	活期存款
合计			2,981,103.36	

(二)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基本情况

(1)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公司2016年5月1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16年6月7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合肥高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2号)的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23,266,740股新股。其中,公司向合肥高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6位交易对方共计发行19,418,723股新股购买其持有的合肥杰发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杰发科技(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发科技”)股权。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现金认购部分实际发行数量为196,923,025股新股,股票的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7.0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35,163.00万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以及累计发生的其他发行费用共计24,534,341.7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327,095,658.25元,已于2017年3月10日汇入本公司在相关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账户中,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XYZH/2017BJA70066]号《验资报告》。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根据募集资金项目实际需要,分别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虹桥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紫竹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专户银行	专户账号	截止2017年03月10日余额	用途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	10257000000718777	500,000,000.00	仅用于公司支付标的资产杰发科技现金对价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17014908-03003160768	1,796,000,0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虹桥支行	1000000710120100000488	630,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902432610816	100,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608823068	201,25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紫竹支行	699395156	100,000,000.00	
合计		3,327,250,000.00	

注: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垫支本次非公开发行其他发行费用121.43万元,发行费用应由募集资金支付;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了财务顾问费用106.00万元,财务顾问费应由自有资金支付;上述垫支资金的差额15.43万元,已于2017年8月由募集资金账户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因此,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为人民币3,327,095,658.25元。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025年半年度使用情况

2025年半年度,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0.001万元,手续费支出0.02万元。

(3)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次非公开发行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2,345.44元(包含利息),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专户银行	专户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17014908-03003160954	募集资金专户	22,345.44	活期存款
合计			22,345.44	

(三)2021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2021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公司2020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2020年9月18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75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3.2亿股新股,股票的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认购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2.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亿元。

截至2021年2月2日止,主承销商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到申购款人民币40亿元,于2021年2月3日止,扣除主承销商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联席主承销商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25,500,000.00元(含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1,443,396.23元),本公司实际收到股权款人民币3,974,500,000.00元,均为货币资金。公司本次募集总额为人民币40亿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5,271,698.1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74,728,301.89元,已于2021年2月3日汇入本公司在相关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账户中,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2月4日出具“XYZH/2020BJAA70042”号验资报告。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根据募集资金项目实际需要,分别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轴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专户银行	专户账号	截止2021年2月3日余额	用途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轴路支行	10278000000757001	1,239,870,000.00	智能网联汽车芯片研发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91150078801200003013	1,017,539,800.00	自动驾驶地图更新及应用开发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902432610888	724,165,600.00	自动驾驶专属云平台项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632683640	992,924,600.0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合计		3,974,500,000.00	

注: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垫支承销保荐费用进项税额144.34万元,该部分费用应由自有资金支付;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垫支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其他发行费用121.51万元(不含增值税),该部分费用由募集资金支付;上述垫支资金的差额22.83万元,已于2021年3月31日由自有资金账户转入募集资金账户。因此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为人民币3,974,728,301.89元。

(2)2021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025年半年度使用情况

1)2025年半年度以2021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12,419.17万元,其中:

投入智能网联汽车芯片研发项目款3,186.15万元;

投入自动驾驶地图更新及应用开发项目款4,325.34万元;

投入自动驾驶专属云平台项目款4,907.68万元。

2)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5年半年度利息收入384.16万元,手续费支出0.14万元。

(3)2021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次非公开发行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133,498,595.93元(包含利息),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专户银行	专户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902432610888	募集资金专户	3,440,346.66	活期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91150078801200003013	募集资金专户	209.03	活期存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轴路支行	10278000000757001	募集资金专户	58,040.24	活期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91150076801700000521	募集资金专户	10,000,000.00	定期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91150076801500000522	募集资金专户	10,000,000.00	定期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91150076801300000523	募集资金专户	10,000,000.00	定期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91150076801100000524	募集资金专户	10,000,000.00	定期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91150076801000000525	募集资金专户	10,000,000.00	定期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91150076801800000526	募集资金专户	10,000,000.00	定期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91150076801600000527	募集资金专户	10,000,000.00	定期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91150076801400000528	募集资金专户	10,000,000.00	定期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91150076801200000529	募集资金专户	10,000,000.00	定期存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	10278000000835978	募集资金专户	185,000,000.00	定期存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	10278000000835989	募集资金专户	300,000,000.00	定期存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	10278000000835990	募集资金专户	235,000,000.00	定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902432670900015	募集资金专户	320,000,000.00	定期存款
合计			1,133,498,595.93	

注:2021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与该项目相关的银行账户已于2023年12月销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加强和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放,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放。

公司已于2010年6月4日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目前,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协议的履行情况良好。

(二)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放。

为规范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公司已于2017年3月10日与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上海银行北京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目前,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协议的履行情况良好。

(三)2021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放。

为规范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公司已于2021年2月3日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轴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公司与合肥杰发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3日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轴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截止目前,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协议的履行情况良好。

三、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对照表见本报告附表。

附表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025年半年度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二《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025年半年度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三《2021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025年半年度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变更情况

将原拟用于在北京海淀中关村科技园区内购买办公楼的11,680万元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方式变更为自主建设,即用于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综合大楼建设。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方向的实质性变更,也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具体实施。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和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二)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结余募集资金建设四维图新合肥大厦的议案》,同意将部分结余募集资金及资金收益5,000.00万元用于“四维图新合肥大厦项目”建设。其中: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超募资金及累计利息收入、理财收益的结余资金2,834.00万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超募资金及累计利息收入、理财收益的结余资金投入四维图新合肥大厦建设的金额为2,834.00万元,该部分资金用于四维图新合肥大厦建设投资总额已100%完成。

公司2023年4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投入四维图新合肥大厦项目的议案》,同意将部分结余募集资金及资金收益2,833.27万元用于“四维图新合肥大